

## 慈濟大學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自 \_\_\_\_\_ 學年度 \_\_\_\_\_ 學期起，同意指導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學生 \_\_\_\_\_ 進行論文研究，協助學生依學程內規定完成論文寫作，並組成論文輔導委員會(如后附)。

申請學生	姓 名		學 號	
	組 別		年 級	
	(簽名)		年 月 日	
主指導教授	姓 名		職 級	
	任 職 機 構			
	(簽名)		年 月 日	
共同指導教授	姓 名		職 級	
	任 職 機 構			
	(簽名)		年 月 日	
共同指導教授	姓名		職 級	
	任職機構			
	(簽名)		年 月 日	

學程召集人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填表說明：

- (1)本學程學生入學後所選擇之指導教授需為本學程之師資。
- (2)學生需於慈濟醫療教育志業體及中央研究院各選定一位教授做為指導教授，其中一人為主指導教授。
- (3)學生於第二學年上學期結束前需選定指導教授，選定後將簽署「指導教授同意書」，正式確認教授與學生之間的權利與義務。

※中央研究院與各大學合辦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獎助金規定如下：

- 非 MD 學生，中研院提供第一年及第二年獎助金，補助博士班學生每人每月新台幣 32,000 元整，第三年起由指導教授之研究計畫給付之。獎助期間須全時間投入研究。
- MD 學生，完成住院醫師訓練、並取得醫師資格之學士，本院轉譯醫學研究計畫提供**第一年**每人每月補助新臺幣 80,000 元整，獎助期間至少 80% 時間投入研究；**第二年**：以下方案擇一從之\_方案 1：維持 80% 時間投入研究、獎助學金比照第一年核發。方案 2：經兩位指導教授同意(無指導教授則由學程同意)，研究時間降至 60%，於醫院服務每週不超過 4 個 0.5 天(時段)，每人每月補助新臺幣 60,000 元整；**第三年起**：以下方案擇一從之\_方案 1：維持 80% 時間投入研究，由指導教授之研究計畫支付 32,000 元，本院轉譯醫學研究計畫支付 48,000 元，持續至第四年為止。第五年起由指導教授之研

究計畫支付，數額由指導教授決定。方案 2：經兩位指導教授同意，研究時間降至 60%，於醫院服務每週不超過 4 個 0.5 天(時段)，由指導教授之研究計畫支付 32,000 元，本院轉譯醫學研究計畫支付 28,000 元，持續到第四年為止。第五年起由指導教授之研究計畫支付，數額由指導教授決定。